**地下综合管廊一期供电工程、地下综合管廊二期供电工程设计项目（三次）**

招 标 文 件

 **（自行公开招标）**

**招 标 人:** **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隶属于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国有企业)**

**招标代理机构: 安徽恒信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发 布 日 期 : 2020年11月25日**

**招标文件目录**

A、投标须知前附表……………………………………………………………3

**第一章 投标须知**

1、总 则………………………………………………………………………5

2、招标文件……………………………………………………………………6

3、投标文件的编制……………………………………………………………7

4、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 9

5、开标、评标、定标 ………………………………………………………10

6、合同授予 …………………………………………………………………11

**第二章 评标办法**

最低价中标法…………………………………………………………………12

**第三章 合同条款** …………………………………………………………14

**第四章**  设计任务书 ………………………………………………………18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1、封面 ………………………………………………………………………19

2、开标一览表 ………………………………………………………………20

3、投标函…………………………………………………………………… 21

4、诚信投标承诺书 …………………………………………………………22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3

**第六章 招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本招标文件的确认** ………………24

A、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编号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1 | 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地下综合管廊一期供电工程、地下综合管廊二期供电工程设计项目（三次）。项目建设地点：滁州市经开区。项目规模：地下综合管廊一期供电工程、地下综合管廊二期供电工程设计项目（三次），本项目设计费用约15万元。 |
| 2 | 2 | 招标范围 | ①勘察、测绘部分：完成前期供电方案申请、勘查和符合项目技术要求的所有地勘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初勘、详勘及施工勘察，包括方案阶段及初步设计阶段放样等地勘服务工作）和测绘工作，提交合格的勘察、测绘报告及相关后续服务工作。②设计部分：与本项目建设和报建相关的所有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可研报告编制、方案设计（含深化）及投资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书和施工图设计以及相应的图审、设计技术交底，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和竣工验收等服务。具体设计内容详见设计任务书。 |
| 3 | 4 | 服务期限 | 勘察、测绘及设计总服务期限不高于 10个日历天（其中方案设计不高于5个日历天）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和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全部内容。以合同签订时间开始计算服务期限，每延误一天，处以中标人1000元违约金。 |
| 4 | 5 | 质量要求 | ①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条文、标准和本交易文件要求。②施工图设计完成必须经相关部门审查合格。 |
| 5 | 6 | 投标人资质要求 | ①投标人是企业的，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②投标单位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变电）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③拟派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具有电力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须为本单位人员）。④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6 | 15 | 勘察现场及投标预备会 | 不再集中召开招标答疑会；投标人自行组织勘察现场。 |
| 7 | 20.1 | 最高投标限价 |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150000.00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 8 | 25.1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 一 份，副本 三 份。 |
| 9 | 24.1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数额：0.2万元，开标时现场交纳至招标人处，采用现金形式，需密封，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金额、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退还方式：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当场退还，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不可转为履约保证金。 |
| 10 | 35.1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证金。履约担保的缴纳形式：银行转账。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10%。履约保证金缴纳单位名称：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开户行：中行滁州分行营业部。账号：182729065428。汇款务必注明缴款人名称及用途，切勿以现金存入。财务电话：0550-3520529 15212018031李娇娇。**交纳时间：中标候选人确定后5日内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签订合同，如未按期交齐履约保证金的或未签订合同的，视同放弃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退还：履约保证金在成果文件审核通过后30日内无息退还。（由招标人原因取消项目的除外）。** |
| 11 | 27.1 |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收件人：安徽恒信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时 间：2020年12月02日10时00分。地 点：滁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辅三楼会议室【滁州市全椒路155号】。 |
| 12 | 29.1 | 开 标 |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提交地点。 |
| 13 | 32.2.1 | 中标价 | 经投标人确认的，在评标中经过修正的中标单位的投标总报价作为中标价。 |
| 14 | 其他 |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及时间 | 请在国家级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网站（<http://kfq.chuzhou.gov.cn/>）下载。 |
| 15 | 重要说明：1、本项目实行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约谈制度：项目中标公示期满，下发中标通知书前，中标单位必须按照招标人的规定时间参加项目约谈，中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必须参加约谈会议，未按照规定时间要求参加约谈或中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没有参加约谈会议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并取消其三年内在开发区管委会及同创公司所有招标项目的投标资格。2、**安徽省中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若上述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其投标文件将被拒收。3、投标人应先到项目所在地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地质地貌、气候与水文条件、交通状况、电力、上水、下水、热力和天然气等市政基础设施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其提交设计方案的可实现性和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中标人忽视或误解项目基本情况，而使招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蒙受的损失，将由中标人按一定比例对招标人进行赔偿。4、工程勘察、测绘测量及可研报告编制，如中标人具有相应的资质，则该部分仍由中标单位自行完成并出具勘察、测绘测量及可研报告，如中标人不具备上述相应资质，则该部分由设计单位自行安排勘察、测绘测量、可研等工作内容，出具的勘察报告、测绘测量报告、可研报告必须是有资质的单位出具的各类报告。5、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无偿根据招标人的要求对方案设计进行优化，直至满足招标人要求。 |
| 16 |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用为2000元，由中标单位在获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支付。 |

第一章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1. 项目概况

1.1 本次招标项目名称：地下综合管廊一期供电工程、地下综合管廊二期供电工程设计项目（三次）。

 项目建设地点：滁州市经开区。

招标单位：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隶属于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国有企业)。

1.2 项目规模：地下综合管廊一期供电工程、地下综合管廊二期供电工程设计项目（三次），本项目设计费用约15万元。

2. 招标范围

2.1 招标范围：①勘察、测绘部分：完成前期供电方案申请、勘查和符合项目技术要求的所有地勘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初勘、详勘及施工勘察，包括方案阶段及初步设计阶段放样等地勘服务工作）和测绘工作，提交合格的勘察、测绘报告及相关后续服务工作。②设计部分：与本项目建设和报建相关的所有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可研报告编制、方案设计（含深化）及投资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书和施工图设计以及相应的图审、设计技术交底，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和竣工验收等服务。具体设计内容详见设计任务书。

3. 知识产权的范围及归属、设计规范

3.1 投标人投标的所有投标文件、方案设计成果、图纸等全部技术资料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将归属于招标人，且不得索回。招标人或者中标人采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方案设计成果、图纸等全部技术资料中的内容，不需要征得该未中标人的书面同意，不需要支付任何使用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设计成果及技术资料等均应为原创，不得包含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造成相关责任及索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 本项目设计采用的规范、标准及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省、市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的有关规定。

4. 服务期限

4.1 本项目服务期限：勘察、测绘及设计总服务期限不高于 10个日历天（其中方案设计不高于5个日历天）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和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全部内容。以合同签订时间开始计算服务期限，每延误一天，处以中标人1000元违约金。

5. 质量要求

5.1 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条文、标准和本交易文件要求。

5.2 施工图设计完成必须经相关部门审查合格。

6. 投标人资质要求

6.1 投标人是企业的，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6.2 投标单位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变电）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

6.3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具有电力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须为本单位人员）。

6.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资金来源

7.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资金已落实。

8. 标段划分

8.1 该项目划分： 一 个标段。

9. 招标方式

9.1 本项目招标方式： 自行公开招标 。

10. 计价方式

10.1 本项目合同计价方式： 固定总价合同 。

11. 评标办法

11.1 本项目评标办法： 最低价中标法 （详见第二章评标办法）。

二、招标文件

12.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

1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办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部、省、市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

13. 招标文件的组成

13.1 招标文件包括内容：

第一章 投标须知

第二章 评标办法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四章 设计任务书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招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本招标文件的确认

13.2 除13.1内容外，招标答疑亦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13.3 投标人在获得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均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否决。

1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解释

14.1招标文件发出后，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和补充，并以澄清公告形式在国家级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网站（http://kfq.chuzhou.gov.cn/）中予以公告，请各位投标人注意查看有关内容，如不及时查看造成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14.2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5. 踏勘现场及投标预备会

15.1 踏勘现场

15.1.1投标人自行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对照招标文件进行详尽仔细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15.2 投标预备会

15.2.1不再集中召开招标答疑会；投标人自行组织勘察现场。

 16. 招标文件的发出

16.1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及招标答疑等均应报招标人确认后，方可发出。

17. 投标的语言

17.1投标人的投标书、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18. 投标的度量衡单位

18.1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书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19. 设计要求及内容

19.1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设计任务书》。

20. 最高投标限价

20.1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150000.00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21. 投标文件的组成（务必按以下顺序装订）

21.1 开标一览表。

21.2 投标函。

21.3 诚信投标承诺书。

21.4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以下内容（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1.4.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21.4.2企业法人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21.4.3投标人的设计资质证书。

21.4.4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书。

22． 投标报价

22.1 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22.2 投标人须对勘察、测绘及设计费用进行报价，开标一览表中的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总价。

22.3 投标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22.4 投标报价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

22.5 投标报价为固定总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可能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可研报告编制费用、勘察费用、测绘测量费用、设计费用【包括方案设计（含深化）、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估算及概算编制费用、组织专家论证评审的费用、图审费用、按国家规定需要进行相关检测的费用（如有）、招标代理费及国家征收的各种税费等所有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市场风险和政策性调整风险等系数进行报价，结算时固定投标总价不作调整。

22.6 本项目勘察设计费用计算过程中涉及到的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等调整系数均已综合在投标报价中，投标报价不做其他调整。

22.7 投标人应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文本。

23. 投标有效期

23.1 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23.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关于投标担保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24. 投标保证金

24.1 投标保证金数额：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开标时现场交纳至招标人处，采用现金形式，需密封，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金额、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退还方式：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当场退还，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不可转为履约保证金。

24.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4.2.1凡是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没有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投标，否则，招标人将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4.2.2投标单位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24.2.3中标单位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签署合同协议；

24.2.4在招标活动中有违规和违法行为；

24.2.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25.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投标文件：书面文件一式 肆 份，正本 一 份，副本 三 份。

25.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辩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25.3 投标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书）、开标一览表、投标函、诚信投标承诺书应当在格式文本要求的相应位置签字和盖章，否则，应当否决其投标。

26.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26.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

26.1.1投标文件应按其组成内容的顺序装订在一起，正、副本分开装订。

26.2 投标文件的密封

26.2.1投标人应当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

26.3 投标文件密封袋的标记

26.3.1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邮政编码；注明下列识别标志：招标项目名称。

26.3.2投标文件的密封袋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7. 投标文件的提交

27.1 投标文件提交的收件人、截止时间及地点

 收件人： 安徽恒信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地 点：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7.2 迟交的投标文件

27.2.1招标人在本须知第27.1款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投标人。

27.3 投标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或有效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将现场直接转为竞争性谈判采购,少于2个的，招标人将现场直接转为单一来源采购。

28.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8.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8.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第25条、第26条和第27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字样。

28.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9. 开标

29.1 开标的时间和地点

29.1.1招标人按本须知第27.1条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29.2 参与开标的相关部门：招标单位及经开区纪监工委。

29.3 对参加开标的投标人的要求

29.3.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在开标时必须携带（手持或封入投标文件袋中均视为携带）下列证件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以供资格审查，**否则，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①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和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③投标人的设计资质证书。

④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书。

对于投标申请人不能按时提供以上证件原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投标人，**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手持或封入投标文件袋中均视为携带）。**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的开标程序。**

29.4 开标程序

 ①开标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 安徽恒信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②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确认投标单位相关人员是否到场；

 ③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

④经确认无误后，有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和投标文件的主要内容；

 ⑤招标人在开标现场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按最低价中标法确定预中标候选人3名，并依次排序；

 ⑥经开区纪监工委 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30. 评标

30.1 评标办法

30.1.1评标办法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执行。

31. 否决投标情况

31.1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①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②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③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④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⑤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⑥服务期限或质量标准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⑦投标报价高于（不含等于）招标人发布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⑧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否决投标情形。

32. 定标

32.1 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的确定

32.1.1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的确定原则及方法按本招标文件第二章评标办法中规定执行。

32.2 中标价

32.2.1经投标人确认的，在评标中经过修正的中标单位的投标总报价作为中标价。

六、合同的授予

33. 合同授予标准

33.1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32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34.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4.1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同时，投标人应按本须知第35条规定的数额、时间向招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4.2 招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34.1条的规定与中标人订立合同，或者招标人、中标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招标人应当按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对投标人进行赔偿，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4.3 中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34.1条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则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4.4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提交的数额和地点

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缴纳形式：银行转账。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10%。

履约保证金缴纳单位名称：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中行滁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182729065428。

汇款务必注明缴款人名称及用途，切勿以现金存入。

财务电话：0550-3520529 15212018031李娇娇。

交纳时间：中标候选人公示后5日内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签订合同，如未按期交齐履约保证金的或未签订合同的，视同放弃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5.2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须知第35.1款的规定执行，招标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5.3 履约保证金在成果文件审核通过后30日内无息退还。（由招标人原因取消项目的除外）。

第二章 评标办法

一 总 则

1.为进一步简化招标程序，提高招标工作的效率，结合实际，制定本办法。

2.本办法为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评标定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4.评标定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投标人如有采取任何方式干扰评标工作，一经发现即取消投标资格。

5.评标活动及其当事人应自觉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

二 推荐中标候选人与定标

6.本项目评标定标程序：

6.1组建评标小组。

6.2投标文件的修正原则：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开标一览表中报价与投标函中报价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中报价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本条规定调整后缺漏的相关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作为下一步评审及中标价的依据，投标人拒不确认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6.3在经开区纪监工委监督下, 由招标人及代理机构现场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最终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原则，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有两名或两名以上时，由招标人采用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

6.4确定中标人。

6.5投标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或有效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将现场直接转为竞争性谈判采购,少于2个的，招标人将现场直接转为单一来源采购。

7.中标价的确定：经投标人确认的，在评标中经过修正的中标单位的投标总报价作为中标价。

8.当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中标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放弃中标、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没收投标保证金；导致招标人重新招标的，应当向招标人赔偿本次招标和重新招标所发生的费用等损失。

9.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者拒不提交所要求的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额的,中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承担违约的法律责任。

三 附 则

10．本评标定标办法未尽事宜，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合同条款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地下综合管廊一期供电工程、地下综合管廊二期供电工程设计项目（三次）

工程地点:滁州市经开区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发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设计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 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

**设计人（全称）： 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地下综合管廊一期供电工程、地下综合管廊二期供电工程 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地下综合管廊一期供电工程、地下综合管廊二期供电工程  。

2.工程地点：滁州市经开区 。

3.建设规模：后勤服务中心等公寓提升改造工程，项目主要内容为: 。

4.投资估算：工程投资估算约 元人民币。设计费用约15万元。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①勘察、测绘部分：完成前期供电方案申请、勘查和符合项目技术要求的所有地勘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初勘、详勘及施工勘察，包括方案阶段及初步设计阶段放样等地勘服务工作）和测绘工作，提交合格的勘察、测绘报告及相关后续服务工作。②设计部分：与本项目建设和报建相关的所有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可研报告编制、方案设计（含深化）及投资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书和施工图设计以及相应的图审、设计技术交底，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和竣工验收等服务。具体设计内容详见设计任务书。

2.工程设计阶段： 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阶段和施工图设计阶段 。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可研报告、勘察、测绘、方案设计、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与供电部门进行对接、协调，前期供电方案申请，确定下火位置等。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年月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年月日。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2.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 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专用合同条款；

（2）通用合同条款；

（3）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5）发包人要求；

（6）技术标准；

（7）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副本一式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份、副本 份，设计人执正本 份、副本 份。

发包人： （盖章） 设计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 组织机构代码： 

纳税人识别码： 纳税人识别码：

地 址：  地 址：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 账 号：

时 间： 年 月 日 时 间： 年 月 日

**二、通用条款**

使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联合印发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GF-2015-0209）》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三、专用条款**

1. 服务期限：勘察、测绘及设计总服务期限不高于 10个日历天（其中方案设计不高于5个日历天）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和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全部内容。以合同签订时间开始计算服务期限，每延误一天，处以中标人1000元违约金。。

2. 服务期计算节点：以合同签订时间开始计算服务期限。

3. 质量要求：

3.1 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条文、标准和本交易文件要求。

3.2 施工图设计完成必须经相关部门审查合格。

4. 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交纳时间、退还方式：

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缴纳形式：银行转账。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10%。

履约保证金缴纳单位名称：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中行滁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182729065428。

汇款务必注明缴款人名称及用途，切勿以现金存入。

财务电话：0550-3520529 15212018031李娇娇。

交纳时间：中标候选人确定后5日内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签订合同，如未按期交齐履约保证金的或未签订合同的，视同放弃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履约保证金退还：履约保证金在成果文件审核通过后30日内无息退还。（由招标人原因取消项目的除外）。

5. 合同计价形式：本项目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合同。

6. 结算方式：实行总价包死，中标价即为结算价。

7. 付款方式：无预付款，施工图设计完成并经图审合格后，支付合同设计费的5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清余款。中标人需提供一般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

8. 中标人提供设计文件的标准份数：CAD版全套电子版施工图1份、纸质版8份、地质勘察报告6份。

9. 风险责任：必须确保在规定时间内，按设计任务书中的内容完成所有设计内容，否则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10. 违约责任：

10.1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扣除设计人全部设计费用，并追索经济损失与相应的经济法律责任。由于设计人过于保守造成工程成本增加的，设计人应承担增加部分的设计费用。

10.2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提交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按1000元/天扣减设计费用，并有权要求设计人按照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10.3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且发包人将追究其他责任和损失。

10.4 设计人应按照招标人要求随时到达现场处理相关事宜，不及时进行现场处理的，支付500元/次的违约金。重大方案变更和会议必须按招标人要求随时到达现场给予技术上处理，如超过三次以上的将按设计费的10%进行扣除，或按照相关规定扣除履约保证金。

10.5 由于设计人重大失误造成工程延误的，处以设计费10%的违约金；由于设计人重大失误造成重大事故的，由相关行政部门依法追究其相关责任，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招标人依法追偿。

11. 其他未尽事宜：具体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四章 设计任务书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滁州经开区城北、城南区域。

二、设计周期

勘察、测绘及设计总服务期限不高于 10个日历天（其中方案设计不高于5个日历天）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和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全部内容。

三、工程设计任务

根据供电方案及业主要求，完成配电施工图设计

配合业主施工图报审

配合业主设备安装阶段的服务

四、工程设计范围：

1、高压下火点（下火点位置由中标设计单位协助业主与供电部门确定）至业主配电房内400V低压柜下桩头止，即配电房内电气一次、电气二次、配电房设备基础（不包含配电房建筑设计）；

五、设计成果文件

设计图纸审核完成后，提供业主CAD版全套电子版施工图1份、纸质版8份、地质勘察报告6份。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封面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注：开标一览表必须编入投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一起装订，唱标时，以投标文件正本中的开标一览表进行唱标）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投标总报价 (元) |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元人民币 (小写) 元人民币 |
| 服务周期 | 我方承诺在 个日历天（其中方案设计不高于 个日历天）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和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全部内容并提交合格成果文件。以合同签订时间开始计算服务期限，每延误一天，处以中标人1000元违约金。 |
| 质量标准 | ①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条文、标准和本交易文件要求。②施工图设计完成必须经相关部门审查合格。 |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 （招标人）

1、根据己收到的 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草案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 元的投标总报价，按上述项目内容、合同条款、技术规范等有关项目文件的条件承包上述的全部服务工作。

2、我方已详细审核并明白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存在）及有关附件，如果因误解而造成的一切后果我方愿意自行承担。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派出 为本项目负责人，保证在接到通知后立即开始本项目，并按招标人要求的周期完成本合同的全部服务工作。我方承诺本单位在实施任务过程中不存在“挂靠、分包、转包” 现象，且在投标时提供的全部资料均完全真实、属实，无“围标、串标情况”，招标人如发现存在虚假情况，我方愿意承担一切由此产生的后果，招标人有权采取包括终止合同在内的一切行为。

4、随本投标书，我方同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 万元的投标保证金。如果我方在本投标书有效期内撤回投标书，或在中标通知书下达后交易文件约定时间未能或拒绝签订合同书，或自行转标，贵单位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另选中标单位。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 元作为履约担保。项目验收合格后，方可退还。

投标单位名称： （盖章）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四、诚信投标承诺书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 项目的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七、保证中标后不转包，若有分包征得招标人同意；

八、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后续服务；

九、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十、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保证按照《滁州市招标采购活动投诉处理暂行办法》要求进行。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依法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不良信用档案、取消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_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 的 （姓名） 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 招标人 的 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招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本招标文件的确认

|  |
| --- |
| 我单位对地下综合管廊一期供电工程、地下综合管廊二期供电工程设计项目（三次）的招标文件进行确认。招标单位：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隶属于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国有企业)经 办 人： 欧明郁、张锴联系电话：0550-3219389、13865834220 （单位盖章）2020年11月25日 |
|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恒信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经办人：邓晓春、王娟联系电话：05503058649、15955013042、15309600596（单位盖章）2020年11月25日 |